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进展情况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事项的前期披露情况

基于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嘉善县中新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嘉善县中新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合资公司的合资协议》，双方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和指定信息披露报刊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34）。

二、本次事项的进展情况

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公司已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了合资公司的注册设立登记手续，并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领取了嘉善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的具体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21MACQAWMA6D

名称：浙江剑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肆亿伍仟万元整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成立日期：2023 年 7 月 18 日

法定代表人：Gerald G Wong（黄钢）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魏塘街道魏中路 1 号 8 栋 3 层 306 室第一间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通信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制造；网络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软件开发；网络设备销售；5G 通信技术服务；光通信设备销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外包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通讯设备销售；通讯设备修理；货物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9日